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产品名称：胶乳溶液（修理剂）
修订日期：2020年05月20日
最初编制日期：2014年11月19日

按照 GB/T16483、GB/T 17519 编制
SDS 编号：IMS67
版本：2.0

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胶乳溶液（修理剂）
化学品英文名称：Latex solution (Repair agent)
产品代码：INSTANT MOBILITY SYSTEM IMS67
企业名称：住友橡胶工业株式会社（Sumitomo Rubber Industries, Ltd.）
企业地址：日本神户市中央区胁浜町 3-6-9，邮编：651-0071
（3-6-9 Wakinohama-cho, Chuo-ku, Kobe, Hyogo 651-0071, Japan）
联系电话：+81-78-265-5868（IMS 事业组）
传 真：+81-78-265-5686
电子邮箱：sri-ims.az@srigroup.co.jp
中国应急咨询电话：400-817-9191；+86-10-6445-9191（中国境内）（24hr）
化学品推荐用途和限制用途：密封剂、橡胶产品。

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乳白色液体。

GHS危险性类别：

环境危害

对水生环境的危害—急性危害——类别3

标签要素：

象形图：无

信号词：无

危险性说明：对水生生物有害。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废弃处置：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物理和化学危险：无资料

健康危害：无资料

环境危害：对水生生物有害。

其他危害：无资料

第3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纯品

混合物

组分	浓度或浓度范围	CAS No.	EC No.
----	---------	---------	--------

	(质量分数, %)		
天然橡胶胶乳 Natural rubber latex	保密	9006-04-6	232-689-0
粘着树脂乳化物 Adhesive resin emulsion	保密	保密	保密
溶剂 Solvent	保密	保密	保密
表面活性剂 Surfactant	保密	保密	保密
水 Water	保密	7732-18-5	231-791-2
氨水 Ammonia solution	<0.5	1336-21-6	215-647-6

第4部分 急救措施

急救：在事故状态下或者您感觉不舒服的时候，如出现过敏症状，尤其是观察到呼吸道过敏，立即就医（尽可能出示安全警示标签及SDS）。

吸入：立即将患者移至空气新鲜处，如症状持续，就医。使其保暖并安静，保持休息。如果呼吸停止，进行人工呼吸。如果呼吸困难，供给氧气。

皮肤接触：立即脱掉受污染的衣物和鞋子，用大量肥皂和清水冲洗受感染部位。不要使用溶剂或稀释剂。如皮肤刺激持续，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用清水小心地冲洗。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就医。

食入：误食后，切勿给无意识的患者催吐，立即就医（出示容器或标签）。如患者发生自然呕吐，将患者身体倾斜以免呕吐物进入气管。

最重要的症状和健康影响：无资料

对保护施救者的忠告：救援者需注意自我防护。

对医生的特别提示：按症状治疗。根据患者的情况和事故的具体情况不同，治疗方法可能不同。在所有潜在的中毒情况下，现场应急救治是至关重要的。

第5部分 消防措施

适用灭火剂：根据周围火情选用灭火剂。

不适用灭火剂：不要使用柱状水，可能扩大火灾危害。

特别危险性：火场中分解产生碳氧化物等危害产物，暴露可能对健康有害。

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消防人员必须穿戴含有正压自给式呼吸器（SCBA）的全套消防战斗服，在上风向灭火，避免吸入有毒气体。灭火时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并对其进行冷却，也可通过雾状水来降低环境温度。尽快疏散下风向可能受影响人群。

火灾时，使用制造商/供应商或主管当局规定的适当的灭火剂。

隔离事故现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周边着火情况：安全情况下将容器搬离火场。在不可移动的状况下，使用适当的灭火剂

对容器和包装进行灭火，并使用雾状水使其冷却。

着火情况：首先切断燃烧源，然后使用适当灭火剂从上风向灭火。

对消防污水进行回收处置。

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处置人员在处置过程中应穿戴适当的防护装备，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避免吸入蒸气或烟雾。

事故处置完成后，应遵循严格的全身清洗程序。

保持泄漏区域的充分通风，尤其是密闭区域，移走一切点火源（包括非防爆型的电气设备）。如果安全可行，进行堵漏。大量泄漏情况下，疏散所有不必要的和无防护的人员至上风向安全区域。切勿接触或踩踏泄漏物。

环境保护措施：切勿将本品冲入土壤、下水道、排水沟或其他任何水体。将所收集的泄漏物当作工业有害废弃物处置。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用砂子、硅胶、酸性粘结剂、通用粘结剂和锯木屑等吸附泄漏物，将其置于可密闭的合适容器中处置。用大量的水冲洗泄漏区域的残留泄漏物，并建议对清洗水进行回收处置。

水中泄漏：一旦本品意外地进入河流、湖泊或海洋，立即通知有关部门，并依照任何适用的法规来采取必要的措施。

防止发生次生灾害的预防措施：处理后应彻底清洁受污染的地面。确保移走泄漏区域现场任何的点火源，并对现场进行充分地通风，以免二次事故的发生。

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安全处置注意事项和措施：操作仅在通风良好区域进行。搬运过程应防止容器泄漏。作业场所应消除一切点火源（包括非防爆型电气设备），操作过程中避免不必要的高温，避免加热密闭容器，采取措施，预防静电危害。杜绝野蛮操作或抛掷。操作人员应参考“第8部分”内容进行合适的个体防护，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避免吸入蒸气或喷雾。有皮肤过敏史、哮喘、过敏、慢性或周期性呼吸疾病的人员不得操作。作业场所禁止吸烟和饮食，作业完毕应立即脱掉受污染的衣着和防护装备，并彻底清洗。

储存：

安全储存条件：储存于阴凉、干燥、通风良好的区域。避免阳光直射和高温。远离热源和引火源。储存温度在15℃以上。

安全技术措施：保持容器密封完好。不能与强氧化剂、酸类、食品、饮料和动物饲料共混储存。原容器中保存。

包装材料：无资料

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中国GBZ2.1-2019：（参考）氨：PC-TWA 20 mg/m³ PC-STEL 30 mg/m³
（临界不良健康效应：眼和上呼吸道刺激）

美国ACGIH（2009）：氨：TWA 25ppm STEL 35ppm。

其他：天然橡胶（CAS No.：9006-04-6）：TWA 0.6 mg/m³，TWA（吸入）6 mg/m³。

生物限值：无资料

监测方法：无资料

工程控制方法：切勿在不具有充分通风的区域使用本品，操作室中应提供充足的空气交换和/或通风设备。作业场所需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并明确标识出来。受污染的工作服不得带出工作场所，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如非预定用途，避免排放到环境。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有蒸气形成时，戴经核准的带过滤器的呼吸器。A型过滤器的呼吸器。

眼面防护：戴密封的安全护目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穿防护服、安全鞋（根据化学品的用量和浓度选择合适的身体防护）。

手防护：戴合适的防渗手套（根据化学品的使用环境和浓度选择合适的手套，特殊情况下，推荐与手套供应商协商定制防化手套）。

其他防护：作业过程中禁止吸烟、饮食。注意个人清洁卫生。如接触到或有疑虑，应立即求医治疗/咨询。作业完毕应遵循严格的全身清洗程序。

第9部分 理化特性

物态、形状和颜色：乳白色液体

气味：轻微氨气味

pH值：9.5~11

熔点/凝固点（℃）：无资料

沸点、初沸点和沸程（℃）：100

闪点（℃）：无资料

燃烧上下极限或爆炸极限（Vol%）：不适用

蒸气压（kPa）：无资料

蒸气密度：无资料

密度（g/cm³）：约1.0

溶解性：完全混溶

n-辛醇/水分配系数：无资料

自燃温度（℃）：无资料

分解温度（℃）：>300

倾点（℃）：-50

氧化性：无

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在正常的和推荐的操作、储存及处置条件下性质稳定。

危险反应：无资料

应避免的条件：远离高温、热源、火花和火焰，避免阳光直射，防止静电危害，避免加热密闭容器。

禁配物：强氧化剂、酸类。

危险的分解产物：碳氧化物。

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表面活性剂：急性经口估计为 500 mg/kg（方法：专家判断）。

皮肤腐蚀/刺激：无资料

严重眼损伤/眼刺激：兔：无眼睛刺激性（方法：OECD 试验准则 405）。

呼吸道或皮肤致敏：

皮肤：小鼠：未引起皮肤过敏（方法：LLNA）。

生殖细胞致突变性：无资料

致癌性：无资料

生殖毒性：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无资料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反复接触：无资料

吸入危害：无资料

毒代动力学、代谢和分布：无资料

其他：无资料

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表面活性剂：鱼类（虹鳟）96h-LC₅₀=0.57 mg/L。

甲壳类（大型蚤）：48h-EC₅₀=0.29 mg/L。

持久性和降解性：该表面活性剂中超过90%的成分具有生物降解性。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无资料

土壤中的迁移性：无资料

其他环境有害影响：无资料

第13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化学品：必须依照当地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置。严禁将该产品倾倒入土壤、下水道、排水沟、地下水或任何水体中。如非预定用途，避免排放到环境。作为危险废物处置，切勿和生活垃圾一并处置。建议委托专业废弃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

污染包装物：残留有本品的所有容器或包装物也必须依照地方和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置。空的容器会有产品残留，需彻底清空后按照相关说明处置。处置作业人员的个体防护措施参见"第8部分"的内容。

废弃注意事项：如果委托专业废弃物处置机构进行处理，则需签订合同，并使其明确废弃物内容。如产品或其生产、使用等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经判定属于危险废物的，需按照国家相

关废弃物处置规定进行合理处置。

第14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UN 号）：无

联合国运输名称：无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无

包装类别：无

海洋污染物（是/否）：否

运输注意事项：携带防护器具（手套、眼镜、面罩等）和灭火器。在运输装载之前，检查容器有无泄漏；确保平稳、安全装载，以防止容器滑动、坠落和损坏。运输过程中应采取合适的措施防止容器损坏。防止暴晒、雨淋、高温。不得与强氧化剂共混运输，集装箱里也不应有禁配物的残余物。虽然不属于危险货物，但运输中最好遵守 ICAO、IMDG、RID、ADR、ADN 相关规定。

第15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 年国务院 591 号令）针对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和运输的安全管理作了相应规定。根据《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危险物品名表》（GB12268-2012）、《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6944-2012）、《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 2.1-2019）以及《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 30000.2~29）等中国 GHS 相关国家分类标准对本品进行分类和辨识。

所有用户必须启用和遵照在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SDS）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MEM）、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MEE）、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NHC）、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MHR&SS）等部门发布的法规中指定的作业人员保护措施以及环境排放控制办法。

针对该产品的 HSE 管理规定：

职业健康和劳动保护管理规定：

《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国卫疾控发〔2013〕48 号）：氨中毒。

《职业病危害因素分类目录》（国卫疾控发〔2015〕92 号）：氢氧化铵（氨水）。

《职业性急性氨中毒的诊断》（GBZ14-2015）：氨水。

《职业性化学性眼灼伤的诊断》（GBZ54-2017）：氨水。

《职业性化学性皮肤灼伤诊断标准》（GBZ51-2009）：氨水。

危险化学品和危险货物管理规定：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版）：氨溶液[含氨>10%]（氨水）列入。

环境管理规定：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IECSC，2013 年版）：所有成分均列入。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有机树脂类废物。

第16部分 其他信息

编写和修订信息：

本修订版 SDS 对全文 16 个部分的内容均进行了修订。

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

TLV-TWA：阈限值时间加权平均浓度（ThresholdLimitValue-Time Weighted Average）。

TLV-STEL：阈限值-短时间接触限值（ThresholdLimitValue-Short Term Exposure Limit）。

ACGIH：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American Conference of Governmental Industrial Hygienists）。

LD₅₀：半数致死剂量（Lethal Dose 50%）。

LC₅₀：半数致死浓度（Lethal Concentration 50%）。

EC₅₀：半数效应浓度（Median Effective Concentration）。

免责声明：本 SDS 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除非特别指明，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本 SDS 只为那些受过适当专业训练的该产品的使用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本 SDS 的使用者，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必须对该 SDS 的适用性做出独立判断。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由于使用本 SDS 所导致的伤害，本 SDS 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

本文件记载了产品的安全信息。关于质量保证上的必要条件请参照技术资料，规格说明书等。

如需更多的信息，请与住友橡胶工业株式会社进行联系。

参考文献：

- 1)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GB/T 17519-2013）
- 2)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GHS）（ST/SG/AC.10/30）
- 3) 《基于 GHS 的化学品标签规范》（GB/T 22234-2008）
- 4)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内容和项目顺序》（GB/T 16483-2008）
- 5) 《化学品危险性评价通则》（GB/T 22225-2008）
- 6) 《化学品安全标签编写规定》（GB15258-2009）
- 7)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GB13690-2009）
- 8) 《化学品危险信息短语与代码》（GB/T 32374-2015）
- 9)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规则》（JT/T 617-2018）